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发函查证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书面发询证函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公司亦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公司前期公告事项取得实质性进展或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